

灾害社会学的研究领域与方法

《社会科学》（甘肃省社会科学院主办）1989年第5期载刘助仁《研究灾害社会学》一文，其第三、四部分论及灾害社会学研究的领域及方法。作者认为，目前，灾害社会学尚属于初创阶段，其学科本身还未能形成一个非常严密的研究领域，各国灾害社会学家们研究的兴趣也不集中，加之缺乏经验研究的长期历史，所以，这一领域的研究工作属于概念性或推测性的多，其理论体系至今还未建立。目前，灾害社会学研究的基本领域大致如下：

1. 灾害时行为问题的社会学研究。灾害时的行为问题包括以下几个方面：①灾害时的个人行为及其相互行为；②灾害时的群体行为及其相互行为；③灾害时的个人行为与群体行为的协同问题。这三个方面内容相当广泛。

2. 灾害与社会相互影响的社会学研究。灾害社会学的研究，必须综合运用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理论、方法，去全面地探讨灾害与社会之间的相互影响、内在联系及其规律性。

3. 有关灾害的社会法律法令的社会学研究。在灾害对策上应该有立法保证。目前，在这方面有许多国家已明确地规定了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及个人的权力责任。近年来，有些国家还制定了有关法律。为了有效地对付各种灾害和避免因人类的社会行为不当而导致灾害的发生，国家还需进一步制定和完善有关灾害对策的各项法律法令，有关灾害的社会法律法令这一社会学研究领域也很宽广。

4. 灾害历史的社会学研究。从灾害社会学角度研究灾害的历史与一般的灾害史研究不同，它并不单纯地按时间顺序记叙灾害的发展经过，而是从人类社会的各种关系中，从当时灾害所处的社会结构及经济形态中探索灾害的发生经过，探求灾害发生发展的社会历史因素，通过对灾害发生发展的社会历史因素的考查，从而揭示灾害及灾害对策的有关规律。

灾害社会学的研究要掌握以下几种主要方法：

1. 系统综合方法。灾害社会学是以灾害和社会整体及其各部分之间的相互联系为研究对象的，因此，它在研究灾害时，总是综合着和灾害有关的多种因素来加以考虑的。正由于这种研究的多因子性和复杂性，所以在研究方法上必须运用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以及数学和哲学的理论与方法，去探索与灾害密切相关的社会现象和问题，探求灾害与社会人等环节之间的内在联系及其规律性。

2. 实地调查和定量分析方法。要进行量的分析，便离不开对灾害进行实地调查研究，也离不开登记统计，更离不开对调查、统计资料的分析。

3. 案例方法。这种方法是选择一个或数个灾害案例作为研究单位，搜集与它有关的一切资料，对它进行科学的分析研究，进而揭示其中的规律性。只要我们占有的案例比较丰富，具有典型性、代表性，就能够通过对典型案例的解剖，发现其中的一般规律性。

4. 观察方法。观察法和实地调查法不可分割，它是实地调查中的一个重要环节。

5. 试验方法。根据研究的目的和要求，设计模拟装置，从中观察分析其在不同条件下的反映。

6. 历史方法。这是应用科学态度与方法对历史遗留下来文献和其它资料进行考证。

此外，还有其它一些方法，它们既相互联系又相互区别，根据研究目的和对象不同，使用的方法也可以不同，有时要同时运用几种方法，相互补充，使研究取得较好效果。